

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Taiwan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

新聞稿 (109.03.16)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曾靖雅

高雄地檢署召開「疫情應變專組」會議 擬定應變計畫及模擬線上開會

為因應 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疫情未來可能的變化，並維持公務正常運作，高雄地檢署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6 日成立「疫情應變專組」，先行盤點各行政科室核心業務及防疫措施，預先規劃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計畫，並於 109 年 3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許，特別選定通風良好的 6 樓大禮堂，由襄閱主任檢察官曾靖雅召集「疫情應變專組」會議，針對盤點後發掘的相關議題及各項因應措施可行性進行討論與確認。現場與會同仁均配戴口罩，且座位安排以每桌 1 人，桌桌相距至少 1 公尺，將飛沫傳染風險降到最低，確保與會同仁身體健康。

高雄地檢署「疫情應變專組」係由檢察長指派襄閱主任檢察官曾靖雅擔任召集人，打擊民生犯罪專組主任檢察官朱婉綺擔任疫情相關案件聯繫窗口，及 16 位行政科室主管擔任專組成員共同與會，會中針對疫情發展不同階段之人力運用、異地或分區辦公、居家辦公等事項進行討論並預為規劃，務使防疫期間本署人力能維持在現有機關員額 3 分之 2 以上，以維護公務正常運作，保障民眾權益。另為降低署內感染風險，會中亦決議，日後在署內召集之

各項會議以現場及視訊會議模式雙軌併行辦理，採行方式由各項會議主席視會議性質決定。與會成員並於會末當場使用視訊會議軟體，進行壓力測試並模擬線上開會情形。

為確保同仁及洽公民眾之健康，降低群聚感染風險，高雄地檢署已自 109 年 2 月 28 日起，強化門禁管理，凡進入辦公大樓的所有人員均應配戴口罩，並配合接受體溫測量；另針對有疫區居住旅遊史、接觸史及有發燒或急性呼吸道症狀之被告、通緝犯，亦規劃人犯解送之獨立進出動線，建置防疫偵查庭及遠距視訊開庭系統，務使案件能在低傳染風險下順利偵辦。

【說明：疫情應變專組會議開會過程】



【說明：與會人員進行視訊會議軟體測試】

